

名师讲语文

于漪

刘远

主编

语文出版社

程少堂

讲语文



已亥年自金在同月冬出偶予
晚矣殊安得言谈者故而博哉余之于游则小貞
矣殊应以余才事于余之品善且可俟阳常
作夏竹政一若人之不可居無竹無竹令人俗尤稱
山居影壁危中不矜容或半令口快幅觉其幽之堂
中座或充佐予叶光祖与其乃才半决石的同此
盡之而素也日盈僕情進微止皆不假故持不可
出人所引持生至我未始一毫焉吾生堂畫次然
予烟云自舍曰家至瓶石一拂百萬古之高士有有
令歸翁昔相與是名勝道亂一哭是月之三日書
于许氏之龍井後題

程少堂

讲语文

程少堂 著

名师讲语文

于漪 刘远 主编

语文出版社



巴袁那日客在因二月东山偶至
醉先林安得言诺君故为碑载金上石一游戰故員
次福庵以余十載余余故未竟此事且此後獨寫
作墨竹故二著人云不可居無竹無竹令人俗也相
山居難得應中石林右孟罕公之津幅笠策袖而堂
中座或免俗子叶尖松子墨竹子筆半決而以問
畫之而素心且盡僕隨進酒此皆不借故持不以
是例嘗於持出其我所共一室焉百竿之香士有
子因山曰舍家至鹿石一擲百萬古之畜士有
今歸翁甘願耕於岩石脫塵世一以美月望之書
子汗風之飛泉院

庚辰仲夏
程少堂

庚辰仲夏
程少堂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程少堂讲语文 / 程少堂著. —北京：语文出版社，2007. 11
(名师讲语文 / 刘远, 于漪主编)
ISBN 978-7-80184-952-6

I. 程… II. 程… III. 语文课—教学研究—中学
IV. G633.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62386 号

程少堂讲语文

程少堂 著

*

语文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E-mail:ywp@ywcb.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联华印刷厂印刷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4 印张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定价：29.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序

在我国古代，对教师职责最权威的论断，无疑是唐代著名散文家、教育家韩愈的那句名言：“师者，所以传道受业解惑也。”那个时候，道传得深刻，业授得扎实，惑解得透彻，因而在施教范围内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便成了“名师”。到了近代，我国传统教育的精髓与从欧美、日本等国家引进的新的教育学说相互沟通、交融，对于“教师”角色的定位又有了新的更科学的认识，对于“名师”的要求也有了新的内容和标准。

我国历来重视师道的传承关系。所谓“名师出高徒”，短短五个字，道尽了师徒关系的全部奥秘：要被承认是“名师”，必须要有实绩，必须要能用科学的、有效的方法培养出一批又一批的“高徒”来；“名师”与“高徒”之间，前传后承，关键在一个“出”字，怎样才能“出”，怎样便不能“出”，现代教学法的精髓就在于努力探求这“出”的规律和“出”的艺术。

说到“传承”，还有个方式和渠道的问题。先秦时代，万世师表的孔子，留下了一部《论语》。世上有“课堂实录”，在中国，最早恐怕就是这部《论语》了。到20世纪，这种教学实录也还流行并有所发展。如梁启超20年代在东南大学作长篇讲演，其讲义经听讲人记录后成为了他唯一的一篇论述中学以上语文教学问题的重要论文：《论中学以上作文教学法》。后来，夏丐尊、叶圣陶曾经应邀到上海广播电台就阅读和写作问题作了几次广播讲座，讲稿后经整理便成了他们合著的《阅读与写作》。这是现代传媒第一次成了传播语文教学经验的渠道，这也是现代版的“名师讲语文”之一例，那已经是20世纪40年代的事了。

改革开放以后，最早通过课堂教学实录传播“名师讲语文”的，当推华东师大教育学教授瞿葆奎领衔主编，1980年3月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优秀语文教师上课实录》。出版之后，立即风行全国。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教育教学改革的逐步深入，各种以“优秀教师”“特级教师”等“名师”名义编辑出版的“教学实录”“教育文库”“名家丛书”等纷纷出版，与各种讲习活动和竞赛活动相配合，掀起了一股向“名师”学习的热潮。其中以江苏教育出版社于1996年7月出版的“中国著名特级教师教学思想录”丛书为代表，从中可以看出这种“名师”读物的基本格局。因为标明是“教学思想录”，所以每位特级教师的介绍都分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特级教师”本人“夫子自道”，详尽地讲述自己对语文学科的特点和规律的认识，以及自己从事语文教学实践的基本经验（即编者认为的“教学思想”）；

第二部分是精选一篇课堂教学实录，具体展示这位特级教师的课堂教学实况，便于读者从“实况”中进一步领会这一位特级教师是如何把自己的教学思想付诸实践的。这显然是在瞿编本“上课实录”的基础上有了新的发展。

不过，“名师”具有历时性，累代“名师”，都反映出他们所处时代的风貌和特色。就20世纪而言，第一代“名师”，工于文史的，就有章太炎、王国维、梁启超、鲁迅等等；第二代“名师”，就有黎锦熙、胡适、陈望道、夏丏尊、叶圣陶等等；第三代“名师”，就有张志公、张中行、向锦江、冯钟芸、张毕来、刘国正等等；到了第四代“名师”，便有斯霞、于漪、霍懋征、钱梦龙、沈衡仲、章熊、鲁元等等。以上只是举其荦荦大者，碍难尽述。如今是第五代、第六代了。对于这些新生代的“名师”，该怎样通过新的传媒和新的编著来传播他们的教学思想和教学经验呢？教育部语文出版社特别策划了一套《名师讲语文》丛书。其“特别”之处主要表现在：

一、选录的都是新生代的语文教学“名师”。20世纪末和21世纪初，正是新一轮课程改革有力推进的历史阶段。在这新的历史阶段，必然要涌现出一批新的、在改革过程中搏浪前进并作出新贡献的教学“名师”。对于新的课程改革，新的语文课程标准，以及根据新课改精神和新课标要求实施语文教学，许多语文教师感到困惑，感到无所适从，这些新生代名师会结合自身体验给他们解惑的钥匙和指路的明灯。

二、结构新颖，内容丰满。该丛书拟出20册，每位“名师”一册，具体书名是《×××讲语文》。每册由四大板块（现今“板块理论”大流行）组成。第一大板块是“我的语文人生”。这一板块，我特别赞赏。前几天，我收到属于第四代“名师”系列的挚友福建省语文特级教师陈日亮先生的一部新著，书名赫然是《我即语文》！他认为语文教师，除了会教语文以外，他的一言一行都应该在语文运用方面堪为典范，语文教师的人生应该是与语文结缘的一生。这大概就是语文出版社诸公此番策划《名师讲语文》时设计第一讲为“我的语文人生”的根本意图。第二大板块是“我的语文理念”。新一轮课改十分重视教育教学理念的更新，那么，新生代的“名师”讲一讲自己的“语文理念”，讲一讲自己对语文和语文教学的认识，当然是题中应有之义。第三大板块是“我的语文实践”，就是以实录的形式呈现原生态的课堂教学过程和内容，再加上主讲者自己的“反思性和说明性”文字，这就同瞿编本和苏教本又有所不同了。更具新意的是第四大板块“我的教学语录”，这是以往任何一种“实录”“文库”“丛书”都没有的，就是新生代的名师，以条目的形式汇集自己富有个性色彩的教学言论。我希望这些语录，至少主要部分应该说得既符合语文和语文教学规律，又确确实实富有个性色彩。

我们期待这套新的丛书能以新世纪特有的风貌呈现在读者的面前。

顾黄初

2007年5月22日于扬州瘦西湖畔

目 录

我的语文人生

内在的童年.....	(1)
我对老师的怕与爱.....	(5)
毛主席的书我最爱读.....	(9)
激情与谐趣：与两位名师相遇.....	(15)
孙东临先生.....	(15)
谢汉斌先生.....	(20)
民办教师：苦乐年华，光辉岁月.....	(23)
及时读书就是及时行乐 ——一个长辈不太高尚也不太庸俗的读书经历漫谈.....	(28)
岂有文章惊深圳，“废话连篇”只为情.....	(35)
至情至性的思想者——我所了解的程少堂.....	唐海海 (40)
感谢你，深圳！.....	(43)

我的语文理念

“语文味”理念的酝酿和萌芽.....	(45)
“语文味”理念提出的主客观背景.....	(45)
“语文味”理念的萌芽.....	(48)
“语文味”理念的理论突破.....	(50)
“语文味”理论与实践探索阶段.....	(54)
推进“语文味”理论与实践探索的背景.....	(54)
“语文味”研究的几点突破.....	(57)
“语文味”教学流派萌芽阶段.....	(83)
独特的“文化语文”风格催生“语文味”成熟定义.....	(83)

“语文味”理念和教学课例产生广泛影响.....	(84)
初步形成深圳语文教学流派——“语文味”流派.....	(86)
在“语文味”理念下的教学思考典型案例.....	(87)
语文课：用开放的心灵赢得爱情世界的回声.....	(87)
悲欣何时交集：当代中西战争文化心理比较	(92)
“我想创立深圳语文教学流派” ——访“语文味”教学理念倡导者程少堂.....	(110)

我的语文实践

《荷花淀》公开课教学实录.....	(114)
《世说新语·咏雪》公开课教学实录.....	(128)
《你是我的同类》公开课教学实录.....	(140)
《诗经·子衿》香港公开课教学实录.....	(154)
《听陈雷士的琴筝》香港公开课教学实录.....	(168)
《人民英雄永垂不朽》公开课教学实录.....	(180)

我的教学语录

我的教学语录.....	(211)
-------------	---------

内在的童年

很小的时候，记不得是从哪里读到过一句契诃夫的名言：“我没有童年。”这句话让我的内心倏地为之一动，总之是一见就无法再忘却了。但真正懂得这句话的含义，那是若干年以后的事情了。

等真正懂了这句话，我就觉得，童年我是有的，但是我只有内在的童年，没有外在的童年。

什么是内在的童年和外在的童年？如果说外在的童年是游戏的童年，是在游戏中追求物质享受和生理享受的童年，那么，我的童年，是早熟的童年，或者说是过早开始内心体验的童年。

现在放在我电脑旁的是一帧发黄的老照片，我总怀疑它，怀疑它究竟是现实中的一幅照片呢，还是我梦中的一幅照片？也许，它既是现实的，也是梦中的吧？

这幅照片的背后，不知是谁用圆珠笔写下了一个时间：1963年10月。我问了五舅，他说他去当兵是1963年2月，这张照片是1963年2月份照的，照片背后的时间，应该是照片冲洗出来后寄给他的时间。距今已有45个年头了。

这张照片当时是加印了很多张的。照片上共有4个家庭，应当至少加印了4张。我母亲在几个舅舅和姨妈中排行第二。小时候，我就在外婆家，在大舅家，在三姨妈家，在我家，都看到过这张照片。四姨妈和六姨妈出嫁后，七舅结婚成家以后，我在他们三家也都看到过这张照片。而现在硕果仅存的，只有我手上这一张了。这一张也是我到处搜寻多年，才终于从三姨妈家搜寻到的。

我之所以对这张照片念念不忘，并不是因为这张照片上有我，恰恰相反，是因为这张照片上没有我，还有，就是照片上我的母亲。三十岁时候的母亲，漂亮，忧郁，坚忍。不是这张照片，我就断然记不住母亲年轻时的漂亮，还有在我们家最艰难困苦的时候，她忧郁而坚忍的神情。

大约是1980年的春天，我念大学一年级的时候，有一天，湖北省社科院的一位研究心理学的专家来我就读的湖北大学（原武汉师范学院）中文系作一个学术课题调研，主题是“你记忆中对你影响最大的童年事件”。调研是用座谈会的形式进

行的。班长与这位专家是熟人，于是班长从全年级 108 人中，挑选出七八个同学参加座谈。我也去了。不过，整个座谈会从头至尾我都没有说话。当时的我非常不情愿把对自己影响最大的童年事件提供给这位专家。

我当时的心情是：一个不相干的外人，怎么能理解一个三岁孩子的伤痛呢？

我记忆中对我影响最大的童年事件，就与这张照片有关。

说到所谓对自己影响最大的事件，当然是因人而异的——一件事，对张三影响大，但是如果发生在李四身上，或许就是小事一桩。

1963 年 2 月，我的五舅通过了征兵体检和考试，要到部队参军了。

那时候，能够有人到部队当兵，是中国农村每一个家庭，乃至一个家族的大事，大喜事（其实一直到 1970 年代都是如此）。

记不得父母亲是怎样得到这个消息的。电话是肯定没有的（那时只有在电影中才能见到电话），书信也肯定没有，因为那时我们家没有识字的人。应该是哪位亲戚传口信带来的好消息。

那时我只有三岁，但是我清楚地记得父母亲高兴地准备着要去外婆家的情景。

小时候，我其实最不愿意去的就是外婆家。按说，这肯定是有最初的原因的，但是我也记不得最初的原因是什么，只是固执地觉得，小时候的我又瘦又丑，在里孙外孙中间最不起眼，外祖母不喜欢我，而我又犟，经常哭闹（不能排除有用哭闹的方法以期引起注意这种可能性）；等到我“一根筋”胡搅蛮缠得母亲没有办法时，总是外祖母恰到好处地出来解决问题。外祖母的拿手好戏是，从厨房的柴火堆中，抽出一根一米左右且很有弹性的棉花秆，掰去上边的枝枝杈杈，一边挥舞得簌簌直响，一边冲我吼叫着：“我看你还哭不哭！我看你还哭不哭！”就在外祖母挥舞着棉花秆吼向我的时候，我当然还在继续发挥我的个性，继续从音量到音色都很个性化地可持续发展地哭着，等到外祖母的棉花秆的确打在我的屁股之上，留下一条条红红的印痕之后，我就只好识时务者为俊杰地不再哭了。我想外祖母当时的样子一定很凶，因为以后只要外祖母拿着棉花秆一吼，我马上就乖了，其他里孙外孙也乖了。其他事可能似梦非梦，这一点我确是记得很清楚的，成年以后还和母亲说笑过此事。当然，小时候也有一点不很理解，就是外祖母的棉花秆为何都只是抽打在我的瘦小的屁股这一小块面积之上。

外祖父呢，他老人家是 1962 年正月十五（元宵节）去世的，按说我肯定是见过他的，但是他去世时我很小，他生前没有给我留下任何印象。不过，给外祖父起坟（我的老家的民俗：老一辈人去世的第一年，坟墓中的棺木两头是垫了枕木或石头的；满一年后有隆重的棺木落地仪式，叫起坟），我是记得的，印象最深的是，有



人在屋外大声说，外公的棺木已经落地，这时忙里忙外的外祖母也刚做好了饭，她掸掸身上的灰尘，拿着一个圆草垫子，大哭着出了门。

我知道那个圆草垫是磕头用的。

我只见过外祖母大哭过这一次，那哭声真是撕心裂肺啊。那天，我看见从厨房出来的外祖母忽然大声痛哭着出了门，只是怔怔地吃惊地望着她，觉得好生奇怪——这么凶的外祖母也会哭么？外祖母哭得很是伤心，虽然那时我很小，但我对外祖母的痛苦还是有所感应。长大后才知道了外祖母的辛酸：她12岁到外公家做童养媳，和外公生了11个孩子，其中有4个夭折。他和外公含辛茹苦地养活了我的大舅、我母亲、我的三姨妈、四姨妈、五舅、六姨妈和七舅7个孩子。外祖父去世之后，49岁的外祖母又独自一人支撑着这个家。

记忆中虽然没有留下外祖父的身影，但是，外祖父在我的记忆中又无处不在。那是因为，我很小的时候，就听舅舅姨妈们反复说过，外公去世时留下口头遗嘱，他死了要程大哥（指我父亲。外习惯喊四个女婿为某家大哥）给他穿寿衣，不要品山穿。品山是我的大舅。

外祖父之所以这样恨大舅，是情有可原的。在三年自然灾害时期，外祖父外祖母饿得全身浮肿。据五舅讲，外祖父实际上是饿死的。那时，做村干部的大舅大舅母和外祖父外祖母同住一间屋子，大舅的厨房和外祖父外祖母的厨房中间只隔一米多高的土砖墙。大舅和大舅妈在那边做饭，米饭的香味飘到这边来，馋得两位老人直流口水，用外祖父的话说，是“欠死一口血”。但是大舅竟从没有主动给两位老人送过米饭。

我们从小就对大舅没有感情，就是从这件事开始的。

但是我们从小就对五舅、七舅以及三个姨妈很有感情。他们人好。

五舅要去参军，自然是大喜事，按惯例，我们全家都要去外祖母家的。当时我们家有6口人：父母亲、姐姐、我，我下面有一对双胞胎弟弟。那年姐姐6岁，而双胞胎弟弟只有8个月大。

去外祖母家给五舅送行的那一天，我不记得天上是不是有太阳，也不记得是不是在刮风，更不记得村边是否有鸟在啼。我只是看见父亲拿来两个箩筐，把像小老鼠一样的老三老四放进去，挑起来，然后别有用意地看了我一眼，旋即出了门。随后母亲也看了我一会儿，就要把我带到厢房中。我感觉不对劲儿，大哭，抱住母亲的腿不放。母亲也不顾许多，拎着我到了厢房，一转身把厢房的门上了锁，然后拉着6岁的姐姐出门，到外婆家去了。

那时该是春天，却好像已是深秋了。

我扒着门缝，声嘶力竭地痛哭。



这是我这一辈子到目前为止哭得最伤心的一次。

长大后，我对这张给五舅送行的照片给予了极不同寻常的关注，经常看这张照片。照片上，外祖母坐在中间，凡当时出生了的里孙外孙都济济一堂，围坐在她的周围，那气氛其乐融融，单单只缺我一人。

每次看这张照片我都很伤心。

当被锁在厢房之时，以及此后看到照片时，我之所以伤心，是幼小的我觉得不被爱，甚或有一种被遗弃的感觉，与其说遗弃在厢房，不如说遗弃在荒原。

信不信由你，就是从那个时刻起，我开始领略了人生的荒原感。

应该说，父母亲把我丢在家里实属无奈之举。以当时的情形，是不得不留一个孩子在家的。因为我家离外婆家有 15 里地，路程较远，当时还没有通公共汽车（即使有公共汽车也没有钱坐），父亲要挑老三老四，母亲要带姐姐，姐姐 6 岁了，自然可以自己走几步，而我当时还不满三岁，与其留能走路的姐姐在家，不如把我这个差不多完全要人抱的人留在家里。父母亲显然是没有办法带我去才把我锁在厢房中的。因此，从主观上说，在这件事上父亲和母亲是没有过错的。

但是，客观上，或者说从后果看，这件事却在我心中执著如怨鬼，纠缠如毒蛇，挥之而去，每每想起来总觉伤心，及至长大成人之后，还多次在母亲面前提及此事。母亲有时玩笑说我记仇。

其实哪里是记仇。我之所以对这件事记忆深刻，是因为我感觉这件事对我的性格形成产生了无法估量的影响：我的内向，我的倔强，我的孤僻，我的忧郁，我的尖锐，我对人与人之间关系之微妙的直觉，我对细微情感情绪的捕捉，我对语言文字的敏感与喜爱，我的一心想要获得重视的执著，乃至我以后的一切所谓“学术思想”与“成就”，大约都和这件事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待念大学之后，接触到弗洛伊德有关童年经历对成长的影响的理论以后，我更加确信这一点。

可以肯定地说，从这件事开始，我幼小的心灵就开始感受到了什么是孤独，什么是无助，什么是对爱的企盼与呼唤，以及呼唤和被呼唤的是如何难以应答。

这样一颗敏感的心灵，这样一个性情的灵魂，喜欢上语文，喜欢上文学，是再自然不过的吧？

我对老师的怕与爱

记忆的確是有选择性的，不到三岁时发生的某些事件，能记得这样清楚，但是按说应该记得更清楚的事——六岁时，上小学的第一天（我们老家叫“发蒙”）发生的“事件”——在我记忆中，却不是那么清晰。只是隐隐约约记得，我右手拿着一个小板凳，左手被父亲连拉带扯地拽着，很不情愿的跟着父亲往学校蹭去。

那可真是“蹭”啊，因为我对上学一点兴趣也没有。岂止是没有兴趣，实际上有些恐惧。为什么恐惧上学呢？这个我记得很清楚。简单点说有两个原因：一个是我认生，不合群，而上学要和那么多不认识的人在一起上课，还要和那么多人说话，和那么多人一起玩儿，多为难啊！再一个是，不上学的时候，我想什么时候撒尿就什么时候撒尿，想什么时候拉屎就什么时候拉屎，多自由啊！但是在学校要讲纪律，下课时才能撒尿拉屎，还要排队，那急了还不拉到裤子里吗？想想 42 年前，要好吃的没有好吃的，要好穿的没有好穿的，要好玩儿的没有好玩儿的，唯一有的就是尿尿自由和拉屎自由。帕特里克·亨利说过：“不自由，毋宁死！”我上学第一天的心情是“没有尿尿自由和拉屎自由，毋宁死”。当然，那时我不知道什么帕特里克·亨利，甚至还不会用“毋宁”二字。

现在想来，几十年后，与其说是记得发蒙那天的一些事，不如说是记得那天的“情”——情绪体验。

世界上怕就怕“恐惧”二字，换句话说就是越怕越有“鬼”。

我发蒙后的第一位老师叫张学书，是位进过私塾的老先生，曾经在黄州城里做过拿工资的公办教师，（至于他全家人怎么又回到村里，这我就知道了）在我们当地是有名的文化人，学校经常把最难教的一年级让他教。我们一年级的语文和算术，都是张老师一个人教的。

张老师的字写得跟书上印的一模一样，很好看。

张老师不仅字写得好看，人也长得好看。张老师中等身材，经常穿的是那时流行的中山装，质地当然不高档，但是收拾得干净、得体、讲究（小时候我听见大人们对张老师评价最多的一个词就是“讲究”），看上去就显得有档次。张老师喜欢抽烟，牙齿有些黄；发型很个性，是像毛主席那样整齐的往后梳着的“倒背头”，这样子的发型，那时在我们当地，是唯一的；言谈举止很有气质（即使是几十年后的

今天，也很难在农村学校见到这样有气质的老师），不像农村人。他儿子张梦华和我们同龄同班。

张老师对人很和蔼，但是我们同学都很怕他。怕他不是由于他骂我们打我们，而是由于他虽然不打我们骂我们，但是老打他的儿子张梦华，打得还很厉害。张老师经常在上课时用“毛栗子”凿梦华的脑壳，甚至经常勒令他当众下跪，还不许他哭。

梦华老是挨他爸爸的打，并非因为他成绩不好或者上课不专心听讲，两者都不是。实际上，张梦华的成绩在班上不算最好，但也绝不差，中等是没有问题的。他上课时的注意力本来是很集中的，加上他爸爸经常打他，所以他听课时的注意力比一般同学更集中。我现在分析，梦华之所以老挨他爸爸的打，从梦华自身来说，原因是他听课时注意力太集中，所以太紧张，以至于被他爸爸叫起来回答问题时，尽管他心里明白，但老是答非所问，于是就挨打。

张老师不打其他同学，只是老打梦华，这给梦华造成了心理阴影，他的成绩每况愈下，上课回答问题也就愈来愈差。而梦华又把他的紧张传给了同学，或者说其他同学和梦华一起紧张，于是其他同学也很怕张老师了。

我当然也很怕张老师。因为张老师给梦华吃“毛栗子”时，那声音响而且亮，比我父亲挖我的“毛栗子”时的声音还脆些。不知其他同学感受是怎样的，每当张老师给梦华吃“毛栗子”时，我当时的心理至今仍记得很清楚，生怕张老师的“毛栗子”哪天挖到我的脑壳上。

由于怕张老师，我留下一件很丢人的丑事。

本来由于上学发蒙，失去了宝贵的随意拉尿拉屎的自由，我就觉得学校可怕，到张老师的课堂上就觉得更可怕。怕张老师，上课就不敢乱说乱动，甚至想上厕所也不敢吭气。及至有一天，张老师给我们上语文课，讲的什么我全忘了，我只记得，那天课堂上忽然觉得肚子疼，肠子咕咕直叫，一股内在的排泄力量来势凶猛。我想跟张老师讲，又不敢开口，就在犹豫中挣扎煎熬着，希望挨到下课马上跑去厕所。突然，伴着一个响屁，我肠子里的秽物在一秒钟之内全拉在了小板凳上（我那时穿的是开裆裤）。我觉得很丢人，于是把板凳翻过来放在地上。但是我的“罪行”没有能掩盖多久，周边的同学很快闻到臭气，告诉了张老师。张老师顺理成章地给了我一个“毛栗子”，并吼了我一声：“要上厕所怎么不跟老师讲！”

我忍着脑壳上的疼痛，默默无语。嗨，这时还有什么可说的！

张老师安排一位年纪大的女同学替我收拾。那位师姐一边说“臭死人”，一边把我带到水塘边，替我洗了屁股，然后又帮我洗了小板凳。

我是很感激这位师姐的，至今还记得她的名字呢！

尽管是在农村学校，但是张老师很少打同学，他这是第一次打我，也是唯一的一次打我。

小学一年级这次沉痛的丢人事件，我小时候一直是完全归咎于自己怕老师的。一直到现在，我也没有任何责怪张老师的意思。这不是我年纪大了，尊重老师，对老师的“失误”宽容，而是我觉得到今天我才真正懂得一个老师的伟大心灵。我觉得我终于搞清楚了张老师老是打自己的儿子，不打其他同学的奥妙：其他同学不能打，他是通过打自己的儿子，来教育我们，或者说震慑我们。

当然啰，要是老先生不让我们那么怕他，我就不会那样丢人现眼地把大便拉在教室里了。

由于有了这件事，后来我做语文老师（小学、中学、大学都教过）总是努力不让学生怕我，也特别注意跟学生强调：上课时要是想上厕所，赶快去上，不要拖拉，也不一定要跟老师打招呼。我之所以跟学生这样强调，当然还有更深层的原因，就是我感觉到，一个小孩或一个学生，急着要上厕所的时候，他也许能坚持做几道数学题，但是绝对上不好语文课。

语文学习一定要在生理和心理都轻松的状态下进行。

不过，我对张老师除了怕，也有爱的时候。

小学一年级，认字很重要。上完几篇课文，张老师就把每一个同学都喊到他办公桌旁边，检查同学们的生字掌握情况。每到这种时候，同学们都很紧张，我却很高兴，因为尽管我长得又瘦又小不起眼，但是我没有其他同学那样贪玩，善于利用其他同学玩的时间学习。小时候我有一个很怪的心理从来没有别人知道过：一看见其他同学玩我就暗暗高兴，因为他们玩儿我就正好可以抓紧时间学习了。由于学习的时间比同学多，所以总是能很快把课本最后的生字表都读熟记熟了，我巴不得老师早些检查我的生字呢。

那是一年级第二学期快结束的时候，张老师又开始检查同学们的生字了。这次是检查整本书的生字，结果你肯定猜到了：全班同学只有我一个人把生字表的生字全读对了。我小时候有些结巴，由于结巴，最后几个生字，我本来认得，但是憋了好久，嘴里就是念不出来，我很着急，生怕张老师又给我一个“毛栗子”，但是张老师反复地亲切地对我说：“莫急莫急，你肯定认得！”于是我真的全念出来了。

张老师很高兴，轻轻摸摸我的头，连续表扬我好几句，顺手用改作业的红笔给我写了一个小纸条，说：“就你全认得！把条子带回去给你伯伯看看，让他高兴高兴！”

我伯伯就是我父亲。为什么我伯伯就是我父亲，等会儿再说。

那天一放学，我就拿着张老师写的条子发疯似的往家奔，到村口碰到我父亲，

父亲平时见我时比较凶，很少笑，那天见到我跑向他就笑脸相迎。我结结巴巴给父亲讲张老师的条子，由于过于兴奋，比平时就更结巴。当我还没讲清楚怎么回事时，一阵风吹来，把我手中的纸条吹到水坑中了。我连忙从水坑中捞起字条，一看，红钢笔写的字迹全模糊了。当时我心里那个后悔啊！好在父亲的话宽慰了我：“我晓得，张老师跟我说了。”

要说我后来为什么喜欢语文，应该说跟张老师的这个条子有点不大不小的关系。

说到张老师的条子，很自然就联想到我念五年级的时候（那时小学学制是五年），数学老师给我的作业写批语的事情。

这位数学老师，不光是我的老师，以后还是学校校长，按说还是有恩于我的，我做民办教师，就是他点名要去的。那是后话。我念小学高年级的时候，他既是我的数学老师，又是班主任。这位老师什么都好，就是有一个毛病，有些凭长相决定对学生的喜好。我记得，尽管我在班上和年级里成绩是最好的，但是他除了讽刺我“好吃懒做，黄皮寡瘦”（我记得很清楚，他就是用这几个字在班上讽刺我的）之外，从来没有表扬过我，更没有给我评过一次先进。而学习比我差很多但是长得胖墩墩很可爱的一位同村同学，经常高高兴兴领奖状回家。在小学时代，我梦想获得一次奖状，这位老师从来没有满足我这一心愿。但是他对我的作业要求很高，哪一次没有得满分，他就会写批评性评语。记忆最深的是，有一次，不知怎么疏忽了一下，我的数学作业只得了97分，这位数学老师就在我的作业后面很用劲地写了几个大红字：“狂妄自大！”我当时也就10岁多一点，小孩子，哪里会“狂妄自大”啊！也就是偶尔作业不小心而已。再说小孩子的作业哪能老得满分的？面对这样的批语，要是糊涂一点的同学，或者用现在的话说就是“语感”差一点的同学，也就过去了。但是，我总是感觉到“狂妄自大”这几个字十分刺眼，让我十分不舒服。那时没有经济能力随便换练习本，又没有胆量把有批语的这一页撕了，于是我就用橡皮把“狂妄自大”几个字擦去。但是，下一次数学练习本发回来时，在我擦去的地方，数学老师又用更大的力气写下“狂妄自大”四个字，而且比上次写得更大。更让我伤心的是，一天我放学回家，数学老师和管校代表（那时叫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家访，我到家门口时，他们正好从我家出来，见我回来，数学老师和管校代表一起对我父母说：“最近有点骄傲自满。”他们走后父亲就拿“骄傲自满”批评我。尽管我觉得“骄傲自满”比“狂妄自大”四个字程度轻多了，但是我仍然委屈得不行，我真是没有“骄傲自满”，更是谈不上“狂妄自大”，说是粗心大意还差不多。

记得我伤心地对父母哭诉：“我没有骄傲自满啊！我没有骄傲自满啊！”

孩子的心灵是不是都像我这样容易受到伤害呢？

也许，如果不是对文字有特殊敏感的孩子，就不会承受我这样的伤害吧？

回头说说“我伯伯就是我父亲”。

40 多年前，在我的老家，当地有一个约定俗成的习惯，就是孩子叫自己的父亲为“伯伯”，叫自己的母亲为“姆妈”，“爸爸”和“妈妈”被认为是城镇（具体说是有城市户口）的孩子对父母亲的称呼，是很洋气的，农村的孩子是不能这样称呼父母亲的。没有明文规定，只是约定俗成，而且这种习惯，一直延续到上个世纪 70 年代末，改革开放后才慢慢有所改观。我清楚地记得，我的小学同学中，没有哪位同学叫自己的父母亲“爸爸”“妈妈”的，也没有哪位父亲或母亲敢让自己的孩子叫自己是“爸爸”或“妈妈”的。当然，我也没有听人讲过为何不能这样叫。只有张梦华是个例外，他叫张老师为“爸爸”，叫他母亲为“妈妈”。要是换了其他同学，一定会受到嘲笑，但是我们都觉得张梦华这样叫“爸爸”“妈妈”很顺理成章。这可能也是我们爱张老师的一个表现。

而我之所以在此记下这个细节，是因为，我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敏感到这种称呼背后的东西，而且极有可能，我是我读书的那所小学的同学中，如果说不是最早，也是最早之一，感觉到这种称呼的不同，并对这种不同进行初步“语文思索”的小孩。

现在不是有人说我们深圳“语文味”流派是“文化语文”吗？好汉也提当年勇，要是用今天的眼光看，我 40 多年前对“爸爸”“妈妈”与“伯伯”“姆妈”称呼的初步“语文思索”，也勉强可以算是一种无意识的“文化思索”呢！

毛主席的书我最爱读

我是 1971 年上初中，1976 年高中毕业的。这 5 年，正好是十年“文化大革命”的后一半。对于国家来说，这 5 年或许乏善可陈，但是对我个人来说，却是我学生时代最值得留念的岁月。

这 5 年我得了许多奖状。和在小学不同，初中的同学来自全公社范围，老师都是来自四面八方，是拿国家工资的公办教师，评价同学比较客观公正，也比小学时更看重学习成绩。在初中的两年半时间里，我的学习成绩始终是班上和年级第一名，是整个学校成绩最好的学生。因此我每学期都能获得好几种先进称号。那时我们家墙上贴满了我的奖状。小学时代得老师偏爱的那个同村同学，上中学后一次奖状都

没有得到。

中学5年，尤其是初中两年半时光，我是学校最出名的学生之一。出名的原因有三，一个是我虽然个子瘦小，长得很不起眼，但是学习成绩最好。尤其我的作文水平，当时是全校第一。初中时期，语文老师都是用两堂课时间，要我们当堂完成作文。绝大部分同学不能当堂完成，我总是第一个交作文，只要一节课就写好了，而且往往连草稿都不打。更让我自豪的是，我的每次作文都被老师拿到班上讲评。二是我上课回答问题数量多质量高，而且总是主动回答问题。尤其是上语文课，老师的课堂提问，基本上被我一个人全包了，往往是老师提问的话音未落，其他同学还没有反应过来，我就站起来把问题回答了，而且回答的还总是对的，其他同学对我羡慕佩服得不行。语文老师也有些惊讶，说以前没见过这样的学生，所以经常表扬我。三是我常在学校批判大会上发言。当时是“文革”时期，学校经常开批判大会，先是批判刘少奇、邓小平，后来又批判林彪、孔老二。批判大会上，老师代表和同学代表都要发言，由于我作文写得好，又敢于在课堂上主动发言，所以每次批判大会老师都要我发言。批判会发言不能拿稿子，有些发言的同学由于紧张，讲着讲着就忘词了，因此而讲不下去的事情也是经常发生的。我可是把批判稿背得滚瓜烂熟，发言时尽管连大腿都打哆嗦，但是从没有因忘稿子而卡壳，偶尔忘了几句，我也会不露痕迹地用其他的话“蒙混”过去。

总之，你可以想象，我那时是学校的小名人。

我的学习成绩好，尤其是语文成绩出类拔萃。每当我小有进步就得到语文老师表扬，于是我更加努力，有了成绩老师又大表扬特表扬，这样形成了良性循环。除此以外，我的语文成绩优秀可能还与以下几个原因有关。

一是我得过肺病。有一种理论认为，得过肺病的人对语言文字比较敏感，中外文学史上许多作家诗人都得过肺病。据说“肺病与文学”因此成为文学理论研究的一个课题。我从小就对语言文字敏感，可能与这种“肺病气质”有关。

另一个原因是“我有‘想着心思学习’的习惯（这是我的一大优点，后来当老师我就想着心思教书）。比如，那时除了偶尔能看点连环画，是极少能看到其他课外书的，要有钱买课外书是很难的。我印象中，那时我家里有几本课外书籍，都是学校发给我的奖品。初中时代的奖品中，有一本上海出的《朝霞丛刊》中的散文集，大约20多万字。由于那时只有这一本课外书，所以我把这本书翻来覆去读了无数遍，书中很多好句子我都能倒背如流，然后找机会把一些好句子用到作文中去。我现在还记得的是，书中有一篇写农村大好形势的散文，开头第一句是：“啊，又是一个丰收年！”我对一篇文章竟可以用这样的句子开头大吃一惊！我太喜欢这个句子了，我觉得这是世界上最美好的开头！于是我利用一次作文机会，把这个句子用